复兴大厦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YDZB2019050002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复兴大厦项目已由开封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18-410211-72-03-077006号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监理进行国内公开招标，欢迎符合条件的潜在投标人参与投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名称：复兴大厦

2.2建设规模：总建筑面积32978.33㎡

2.3建设地点：复兴大道以南、规划路以东

2.4合同估算价：约12000万元

2.5质量要求：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规范和标准，质量达到合格工程标准。

2.6标段划分：本项目共计施工一个标段、监理两个标段

施工标段：复兴大厦 建筑面积：32978.33㎡ 计划工期：720 日历天

监理一标段：复兴大厦 建筑面积：29796.22㎡ 监理服务期限：随施工工期及缺陷责任期

监理二标段：复兴大厦人防地下室 建筑面积：3182.11㎡ 监理服务期限：随施工工期及缺陷责任期

2.7招标范围：

施工标段：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建筑装饰装修、建筑屋面、给排水、建筑电气、室外配套等设计图纸包含的全部工程施工

监理一标段：施工阶段全过程及缺陷责任期的监理服务（不含人防工程）

监理二标段：施工阶段全过程人防监理及后期保修阶段人防监理工作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施工标段资格要求**

3.1.1、企业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1.2、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1.3、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一级注册建造师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具备建筑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施工技术负责人须具备建筑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项目经理不得存在其他在施在建项目。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须是本单位员工，提供劳动合同和本单位连续缴纳近3个月的社保证明；

3.1.4、业绩要求：投标人具有自2016年1月1日以来在建或已完成至少一个单项工程合同金额不低于9000万元的业绩，（业绩证明需提供中标公示（网页版）、合同、中标通知书/发包通知书，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项目经理业绩具有自2016年1月1日以来至少已完成一项公共建筑工程面积不低于10000平方米的项目，（业绩证明需提供中标公示（网页版）、合同、中标通知书/发包通知书、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注：项目经理业绩可以与企业业绩可以为同一业绩；

**3.2监理一标段资格要求**

3.2.1、企业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2、投标人应具有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资质或综合监理资质；

3.2.3、拟任项目总监须具有建设部颁发的建筑工程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具有建筑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项目总监须是本单位员工，提供劳动合同和本单位连续缴纳近3个月的社保证明；

3.2.4、业绩要求：投标人须提供2016年1月1日以来监理过至少一个单项工程合同金额不低于9000万元的业绩（业绩证明需提供中标公示（网页版）、合同、中标通知书/发包通知书、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总监业绩：须提供2016年1月1日以来监理过至少一项公共建筑工程面积不低于10000平方米的项目的业绩（业绩证明需提供中标公示（网页版）、合同、中标通知书/发包通知书、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注：总监业绩可以与企业业绩可以为同一业绩；

3.2.5、拟派项目总监同期在其它在建施工项目担任项目总监最多不得超过3项（含本次），提供承诺书。若查询拟派项目总监同期在其他在建施工项目中担任项目总监超过3项（且投标人未同时提供建设单位和行政监督部门有效的变更备案证明资料），或提供虚假资料谋取中标的，一经核实，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依据有关法律法规予以追究并处罚。

**3.3监理二标段资格要求**

3.3.1、企业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3.2、投标人应具有人防工程监理丙级及以上资质；

3.3.3、拟任项目总监须具有建设部颁发的建筑工程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同时具有从事人防工程监理的工程师证且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项目总监须是本单位员工，提供劳动合同和本单位连续缴纳近3个月的社保证明；

3.3.4、业绩要求：投标人须提供须提供2016年1月1日以来监理过至少一项人防工程面积不低于2000平方米的项目的业绩（业绩证明需提供中标公示（网页版）、合同、中标通知书/发包通知书、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3.3.5、拟派项目总监同期在其它在建施工项目担任项目总监最多不得超过3项（含本次），提供承诺书。若查询拟派项目总监同期在其他在建施工项目中担任项目总监超过3项（且投标人未同时提供建设单位和行政监督部门有效的变更备案证明资料），或提供虚假资料谋取中标的，一经核实，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依据有关法律法规予以追究并处罚。

3.4、财务要求：提供公司2015年、2016年、2017年财务审计报告,无不良债务（需提供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部门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若公司成立时间不足的，按实际成立年限提供审计报告。

3.5、禁止失信被执行人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并需提供网上查询截图（查询对象包含法人、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项目总监、技术负责人（施工标段提供））；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及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有不良行为记录(质量安全事故、拖欠农民工工资、扬尘治理) 的投标人禁止参与该项目投标需提供网上查询截图。经开封市相关部门认定且在以往投标活动中有造假、串标、项目经理/项目总监及业绩有在建不予认可等行为的投标人禁止参与该项目投标

3.6、投标人近三年不得有行贿犯罪记录，需提供承诺书，承诺对象（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项目总监）；

3.7、委托代理人须为本单位正式职工，具有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本单位连续缴纳近3个月的社保证明。

3.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报名的时间和地点**

4.1、投标人应注册成为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CA密钥；

请于2019年4月10日至2019年4月16开始（北京时间）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kfsggzyjyw.cn:8080/ygpt/登录政采、工程业务系统，凭CA密钥登录会员系统，并按提示报名。投标人（供应商）系统操作手册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kfsggzyjyw.cn查看。

4.2、报名成功后，投标人凭CA密钥登录会员系统，按要求下载电子招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4.3、获取招标文件后，投标人请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登录政采、工程业务系统，凭CA密钥登录会员系统，在“组件下载”中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4.4、请投标人时刻关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和公司CA密钥推送消息。

4.5、CA密钥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受理大厅办理，地址：开封市郑开大道与三大街交叉口路北市民之家五楼。

4.6、投标保证金：投标人需在投标截止前提交一定数量的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数额为项目估算价的2%，由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统一收退，具体数额详见招标文件。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投标人需要同时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和纸质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和纸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19年5月7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5.2、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kfsggzyjyw.cn:8080/ygpt/WebUserLoginIndex.html）会员系统中加密上传；纸质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地址：开封市郑开大道与三大街交叉口路北市民之家五楼西B区（开标区）。

5.3、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和纸质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5.4、投标人按开标程序解密投标文件。

**6、发布公告媒介**

本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同时发布。

**7、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联 系 人：田先生

电 话：0371-22771518

地 址：八大街与汉兴路西路交叉口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英典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 系 人：周恒

电 话：13674983020